

# 莲湖区市政道路及桥梁安全隐患

## 检测项目

(合同包\_1)

# 合 同

(示范文本)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乙方（全称）：陕西西公院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莲湖区市政道路及桥梁安全隐患检测项目；

2. 项目包号：采购包1；

3. 项目地点：甲方指定路段。

###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合同价款

1、合同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本合同单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内容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人工费、检测费、设备使用费、报告编制费、税金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2、合同暂定总价（大写）：玖拾捌万伍仟零贰拾肆元玖角整（小写）：¥985024.90元；

3、合同价款清单详表：

序号	服务内容	合同单价	暂定工程数量	合计（元）	服务期	备注
1	机动车道检测	5030.00 元/km	90.904km	457247.12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0 日历天	
2	非机动车道检测	5030.00 元/km	45.408km	228402.24		
3	人行道检测	5030.00 元/km	59.518km	299375.54		
合同暂定总价 （元）		985024.90				

注：最终结算时以实际完成检测量与中标单价据实结算，但不得超过采购预算，中标单价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 四、付款方式及付款依据

1. 预付费用



(1) 本合同设置预付款；

(2) 预付款金额:合同总价款的 40%；

(3) 预付款的扣回:预付款均从结算款中一次性扣回。

(4) 预付款支付条件: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

(5) 其他:本项目预付款是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规定要求,乙方应保证该资金用于项目前期各项工  
作费用,不得挪作他用,若因此项目进展受到影响,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所有责任。

## 2. 结算费用

乙方向甲方递交招标文件约定的所有成果报告经验收无误后30日内支付剩余的60%价款。

3. 付款依据: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财税规定的等额发票。如因乙方缘故(如开具增值税发票延误等)  
导致甲方无法按时付款,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 五、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0 日历日,自 2026 年 3 月 18 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26 日止。

## 六、双方承诺

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 七、服务内容及要求

### 1. 服务内容

莲湖区市政道路及桥梁安全隐患检测项目(采购包1)含42条道路,其中行车道长度约90.9km(测  
线长度),非机动车道长度约45.408km(测线长度),人行道长度59.52km(测线长度)。拟采用探  
地雷达探测为主要手段,对辖区市政道路地下5米范围内的病害(脱空、空洞、富含水、土质疏松)进  
行检测,分析病害等级,建立道路病害信息数据库,为病害治理提供科学依据,同时提交道路安全隐  
患雷达检测报告,对道路隐患成因分析并提出处置建议。

2. 检测单位可参考《道路塌陷隐患雷达检测技术规范》T/CMEA 2-2018 中 3.0.5 条款要求,对城市  
路网进行周期性检测,建成道路病害信息数据库,为以后的道路管养维护提供科学依据。具体检测内容  
如下:

(1) 包括但不限于空洞、脱空、富含水、土质疏松,分析损坏等级统计损坏类型;

(2) 对道路的实时路况信息进行图像采集;

(3) 普查探测发现疑似病害后,确定病害位置、大小范围信息。在疑似病害位置区域进行验证;

(4) 评价病害的发育程度及范围,确定病害的物理信息;

(5) 测线位置选定原则:对检测道路的上下行每个车道进行检测。如检测道路有辅路,并为机动  
车道的,则辅路上下行各检测1条车道。

### 3. 检测成果

逐条道路进行检测，提交道路塌陷隐患雷达检测报告，应遵循解译正确、定位准确、科学有据、结论明确、易于处置的原则。报告应包括如下内容：

- (1) 雷达数据解译结果，其包括（异常类型、形状、埋深及规模，并有文字报告和成果图片）；
- (2) 道路塌陷隐患位置信息，包括（坐标信息、影像信息、位置的文字描述信息和现场标注信息）；
- (3) 异常点定位于钻探验证应根据坐标信息、影像信息、位置的文字描述信息进行现场标注，将异常点信息汇总到道路塌陷隐患疑似目标信息汇总表，并采用辅助方法验证；
- (4) 道路塌陷隐患成因分析及处置建议。

## 八、质量保证

1、服务质量：合格。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问题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费用，并且赔偿甲方的损失。

2、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乙方须按甲方的补充要求为准，

3、服务范围：招标文件所涉及到的所有服务，

## 九、验收

1、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方、乙方双方应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文件材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2、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和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3、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 十、甲方权利及义务

1、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2、甲方有权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考核中标乙方的服务质量，如不合格有权减免扣除相应管理费用。

3、甲方按照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支付乙方费用。

4、合同期满后，乙方应将全部档案资料无条件移交甲方，

## 十一、乙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应按委托内容及范围及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规划工作，要求全程配合好相关工作；

2、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向有关部门的汇报，负责提供所需的汇报资料。应按合同规定的进度、提交质量合格的规划设计成果，并对其负责；

3、乙方对规划设计文件出现的纰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4、及时向甲方汇报本项目执行范围有关的重大事项，及时处理出现的问题；



5、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涉密资料承担保密义务；

6、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的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 十二、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甲方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 十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对所供产品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乙方应保证所供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影响到甲方的正常使用，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无条件向甲方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一并赔偿。

## 十四、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五、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 十六、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逾期超过10日的或者发生违约经甲方书面催告未在甲方催告的合理期限内整改完成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按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乙方应承担甲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保险费等，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逾期付款的，按同期一年期银行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十七、监督和管理

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十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6年3月18日。

2. 订立地点：莲湖区。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方：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盖章) 法局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北院门街道红埠街33号

邮政编码：710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029-87395218

传真：/

电子邮箱：



乙方：陕西西公院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六路60号西安公路研究院大楼14层1412室

邮政编码：710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丈八东路支行

账号：52880188000024647

电话：029-88811602

传真：029-88811602

电子邮箱：

